

神的兒女相愛喜歡幫助人

約一 3: 16 主為我們捨命，我們從此就【已經】知道何為愛；我們也當為弟兄【持續的】捨命。17 凡有世上財物的，看見弟兄窮乏，卻塞住憐恤的心，愛神的心怎能【持續的】存在他裡面呢？18 小子們哪，我們【持續的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19 從此就知道我們是屬真理的，並且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穩。20 我們的心若【持續的】責備我們，神比我們的心大，一切事沒有不知道的。21 親愛的弟兄阿，我們的心若不【持續的】責備我們，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。22 並且我們一切所【持續】求的，就從他【持續的】得著；因為我們【持續的】遵守他的命令，【持續的】行他所喜悅的事。23 神的命令(單數)就是叫我們信他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【持續的】相愛。24 【持續的】遵守神命令的，就【持續的】住在神裡面；神也住在他裡面。我們所以【持續的】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是因他所賜給我們的(聖)靈。約一 4:7 親愛的弟兄阿，我們應當【持續的】彼此相愛，因為愛是從神來的。凡【持續的】有愛心的，都是由神而生，並且【持續的】認識神。8 沒有【持續】愛心的，就不認識神，因為神就是愛。

1 真正的愛是一種行動，而不是一種感覺。 它產生無私的、犧牲的幫助。愛的最大表現是為他人付出自己。我們怎能捨命呢？通過服務他人而不想得到任何回報，就是尊重他人的願望放在首位。(約 15: 12-13) (相愛就像主耶穌如何的愛我們，是為著對方的得到神的恩典，弗 4: 29)

2 19-22 節 神的孩子會有行動的關懷幫助有需要的肢體，甚至放棄自己的享樂，就是屬真理的人。 這樣愛的行動，讓我們的心得到安穩，不會持續的責備我們，就可以在神面前坦然無懼了。因此，我們信徒在對主內肢體愛的行動上要多作工，就會禱告得到應允！

3 禱告得到應允的秘訣，1) 習慣於愛的行動上，到一個心不會責備我們的地步，2) 並且持續的遵守主的命令，3) 行祂所喜悅的，4) 信靠主耶穌基督的名的人要作的，持續的住在主的裡面！

4 神救恩的命令就是 1) 信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並且持續的彼此相愛，信主的必是彼此相愛的。

5 神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住在神裡面的相互關係在基督徒身上表現出來，他們遵守以下三個基本命令：(1) 相信基督，(2) 愛弟兄姊妹，(3) 過道德正直的生活。聖靈的同在不僅是屬靈和奧秘的，也是實際的。我們的行為證實了他的存在。羅 8: 9b 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

6 不斷的有愛心的人是從神生的，才會習慣性的去愛人，因為神的本性就是愛，所有被神重生的基督徒，都應該有去愛人的品格。沒有愛心的就沒有與神有親密的認識。

應用：竭力的愛人，幫助主內的肢體。在話語上有恩典和憐憫，祝福我們的家人，持續的住在主的裡面，過有道德正直的生活。